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为充分保障全体股东行使表决权,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下午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2025年1月11日14:40起,预计会期半天;

2.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1日9:15-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2月5日。

(七)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即于2025年2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公司暂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均为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段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燕塘路85号广垦天河1号B塔22层3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董事会第十届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定于2025年2月13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再次提示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召开时间:2025年2月13日14时(星期四);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2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双高路29号公司会议厅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5.股权登记日:2025年2月7日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参加人员

(1)截至2025年2月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董事会第十届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定于2025年2月13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再次提示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召开时间:2025年2月13日14时(星期四);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2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双高路29号公司会议厅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5.股权登记日:2025年2月7日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参加人员

(1)截至2025年2月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董事会第十届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定于2025年2月13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再次提示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召开时间:2025年2月13日14时(星期四);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2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双高路29号公司会议厅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5.股权登记日:2025年2月7日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参加人员

(1)截至2025年2月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董事会第十届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定于2025年2月13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再次提示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召开时间:2025年2月13日14时(星期四);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2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双高路29号公司会议厅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5.股权登记日:2025年2月7日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参加人员

(1)截至2025年2月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董事会第十届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定于2025年2月13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再次提示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召开时间:2025年2月13日14时(星期四);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2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双高路29号公司会议厅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5.股权登记日:2025年2月7日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参加人员

(1)截至2025年2月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